

第二包采购需求

(一) 标包项目名称：武汉市“三河三湖”流域溢流污染及初雨控制评估

(二) 预算金额（万元）：500，最高限价（万元）：500

(三) 合同履行期限：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1 年底

(四) 项目背景：“三湖三河”流域由于受自然条件和近年来快速建设发展等因素的影响，造成多种排水系统并存的复杂现状，虽编制了流域规划，但实际运行状况与规划设计之间仍存在一定差异，如果不分类进行详细的排查与评估分析，则规划方案难以落地实施，此外，规划实施涉及的用地协调，后期的运维管理等“非技术”限制性因素也产生了明显影响，溢流污染等问题持续加重，流域水环境一直无法整体提升。随着多项水环境整治项目的开展，特别是近期多个重大项目的陆续实施，“三湖三河”评估内容应覆盖武汉市“三湖三河”流域及相关排水分区，全面评估分析各个排水分区的排水系统的基本类型、污染特征、系统真实运行工况、流域规划目标的可达性、实施方案的系统性与可实施性以及阶段性的实施效果；

主要包括：

(1) 全面、系统评估“三河三湖”流域排水系统的现状排水系统情况。包括排水系统类型划分、现状各流域排水系统的系统匹配关系、实际运行工况与效能，改造的限制性因素与瓶颈等。

(2) 各流域溢流污染规划目标的可达性与规划方案的合理性和系统性，包括总体目标与各子系统目标的合理性、可达性与相互关系，近远期目标设置的合理性与建议，为规划的合理实施与适时调整提供依据。

(3) 结合各流域实际实施条件，评价项目技术路线的合理性，从目标可达性、技术可行性、实施代价和经济性等几方面进行评价。重点涵盖对“源头减排、收集、截流、调蓄、处理”各部分方案的衔接与匹配关系评估，以及方案实施的限制性因素与风险评估。

(4) 针对专项重大设施的实施对系统上下游、前后端的综合影响进行全面分析，并针对核心设计技术参数和设计运行方式提出建议。

(5) 明确“非技术”因素对项目的影响，并就轻重缓急进行分类。

(6) 评估各区在推进溢流污染控制工作中（至 2021 年）的实际实施成效。

(六) 人员配备要求：根据项目实际需求，要求配备相应专业技术人员，技术人员必须需同时配备城市规划、给水排水、环境工程、水工、水文水资源、风景园林等六个专业，专业技术人员总人数不得少于 12 人。